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17-138

##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7年9月18日召开的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分派方案自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预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本次实施分派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17,505,87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717,505,878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435,011,756股。

##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9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9月27日。

##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7年9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四、权益分派办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7年9月27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7年9月2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7年9月27日。

##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流通股	466,722,658	65.05%	466,722,658	933,445,316	65.05%
无限售流通股	250,783,220	34.95%	250,783,220	501,566,440	34.95%
股份总数	717,505,878	100.00%	717,505,878	1,435,011,756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435,011,756股摊薄计算，2017年半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2884元。

##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2388号浦江科技广场3号3楼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电话：021-62203181

传真电话：021-50908789-8100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9日